

##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获得江苏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同意筹建南京市车城 互联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24日收到南京市金融发展办公室下发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万圣伟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圣伟业”）为主发起人的招投标团队在南京市互联网科技小额贷款公司招标活动中正式中标。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5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在南京市互联网科技小额贷款公司招标活动中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4）。

近日，公司收到江苏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同意筹建南京市车城互联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批复》（苏金融办复〔2017〕43号），同意筹建南京市车城互联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筹建地点在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谷。南京市车城互联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2亿元人民币。其中，万圣伟业出资12000万元。经营范围为：面向股东电子商务平台的成员和客户发放贷款、开展创业投资、提供融资性担保、代理金融机构业务及经省金融办批准的其他业务。南京市车城互联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筹备期为6个月，筹建期间不得开展业务。未能按期完成筹建的，要在筹建期届满前15天向省金融办提交筹建延期申请。

公司将按照要求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尽快与其他发起人一起筹建南京市车城互联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日